

南京邮电大学 K 组团热水洗浴系统维管服务项目

公开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NYCG2026-F027/JG066026D8ZC02582

采购人：南京邮电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七月

第一章 公开比选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NYCG2026-F027/JG066026D8ZC02582

2、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 K 组团热水洗浴系统维管服务项目

3、预算金额：/

4、最低限价：按照扣除水电费后流水的百分比报价，基础费率报价：40%，响应报价低于最低限价，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采购方式：公开比选

6、采购需求：南京邮电大学 K 组团热水洗浴系统维管服务项目，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7、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 6 年，在 6 年服务期满后，合作良好的情况下，经双方协商可续签 1 年。服务期间，合同一年一签（依据考核情况确定下年度是否续签）。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06 月）至少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须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格式见后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06 月）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企业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除外）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2）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07 月 23 日至 2026 年 07 月 30 日 17:30（北京时间）

2、获取方式：

（1）文件提供方式：纸质文件。

（2）支付方式：凡有意参与者，请于获取时间内（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江苏国企阳光交易平台（网址为：<https://www.jsygjy.cn>）按照要求进行实名会员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及选择项目。

参与者首次登录平台前，须前往平台免费注册，注册成功且完善相关信息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项目。参与者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费用支付所需时间，参与者必须在获取时间内完成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文件。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响应文件。

（3）支付完成后，纸质文件可通过现场领取或邮寄送达，现场领取的请至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 1003 室）领取；需邮寄送达的请将公司名称、项目编号、邮寄地址发送至邮箱：110977143@qq.com。为方便编制投标（响应），参与者可登录平台免费下载电子文件，如与纸质招标（采购）文件不一致，以纸质文件为准。

（4）需要发票的，可在“费用管理--发票管理”模块下载发票；平台服务费发票由江苏招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具。非因招标代理机构或平台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5）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参与者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等操作。供应商平台咨询电话：025-83306809（工作日 8：30-11：30，13：30-17：30）。

（6）联合体响应（如允许）的，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并授权其以自身名义在平台办理注册、下载文件、缴纳保证金等手续，其在平台的办理行为，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未按照上述要求合法获取采购文件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其响应。

售价：500 元，本采购公告包含的采购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6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南京邮电大学仙林校区行政南楼 146 室（南京市栖霞区文苑路 9 号）。

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代表出席响应文件开启仪式。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 PDF 格式、U 盘形式或光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 正本” 或” 副本” 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https://zbb.njupt.edu.cn/>）发布，敬请各供应商关注。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京邮电大学

地址：南京市仙林大学城文苑路 9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25-8586654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鼓楼创新广场 D 栋 10 楼 1003 室

联系方式：何悦 徐鑫磊 025-86639951 1391393130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何悦 徐鑫磊

电话：025-86639951 13913931305

请贵单位领取本次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响应准备，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采购活动。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规则

1.1 本采购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本次采购适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法（修订）》（校发〔2025〕34号）《南京邮电大学校内集中采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校发〔2023〕39号）《南京邮电大学采购项目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实施细则（试行）》（校发〔2023〕38号）等南京邮电大学内控制度（文件详见链接<https://zbb.njupt.edu.cn/xngzzd/index.shtml>）。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采购竞争，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服务”是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接受服务的单位。

二、采购文件

3.采购文件组成

3.1 采购文件组成：比选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标准、采购需求、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等。

3.2 采购的最小单位是包。采购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响应；采购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响应。

3.3 采购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不接受备选方案。

4.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4.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2 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4.3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关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上有关本采购项目有无更正公告。

三、响应

5. 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技术标准和编制

5.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5.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5.5 供应商所使用的技术标准应遵循国家最新标准及规范。

6. 联合体及分包：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分包、转包。

6.1 采购项目如接受联合体响应的，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响应。

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6.3 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项目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成交供应商与分包人之间应该签订分包意向协议。

7. 响应费用

7.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2 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所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下浮 50%(优惠率)收取。代理服务费包括所提供服务相关的所有费用，工程类采购代理项目报价包含编制工程量清单、确定招标控制价等所有费用。若单个项目按照以上标准计算低于保底代理费时，按照保底代理费收取。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保底代理费为 4000 元，工程类项目保底代理费为 5000 元。

8. 响应文件组成

8.1 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条款偏离表》《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等处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8.2 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9.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

9.1 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采购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采购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响应函（响应申请及声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有授权委托的），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无授权委托的）；

（3）★第一章比选公告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4）《商务条款偏离表》；

（5）合同条款；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10.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

10.1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响应报价表中的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2 若提供的服务与采购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

10.3 响应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说明，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1）提供技术及服务方案；

（2）《技术条款偏离表》；

（3）服务承诺；

（4）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人员情况一览表；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11.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1.1 价格部分是对响应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11.2 报价应包含响应文件所确定的响应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体现，其应包括所有成本及运输、调试、劳务、现场配合、伴随服务、国家规定的保险、利润、税金等，采购人除依本项目合同约定支付价款外，不再向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

11.3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11.4 供应商应在《响应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中列明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

以及分项报价。

12.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3. 响应保证金：无。

14. 响应有效期

14.1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六十日内响应有效。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这种要求，但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

15. 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

15.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5.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6.1 供应商应当将响应文件密封。

16.2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响应地点。

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7.1 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7.2 响应文件未密封的。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 响应截止时间之后，响应文件不得撤回。

四、响应文件开启、评审与确定成交供应商

19. 响应文件开启

19.1 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响应文件开启。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未参加响应文件开启的，视同认可响应文件开启结果。

19.2 响应文件开启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9.3 未宣读的响应价格、价格折扣和采购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审时不予承认。

19.4 响应文件开启时，《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9.5 响应文件、《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6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7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9.8 同时出现 19.4-19.7 中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19.4-19.7 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响应无效。

19.9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10 响应截止时间响应供应商或者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可按以下情形处理：

19.11 19.10.1 采用公开征集方式的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含相关服务)采购项目，第一次公开征集，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2 家，或者经评审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2 家，采购人急需采购的，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1 家，或者经评审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1 家，采购人急需采购的，且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可现场转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1）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对采购文件和采购过程无供应商质疑或者质疑已得到妥善处理的情况说明；（2）评审委员会出具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申请转变采购方式理由恰当的论证意见。

19.12 19.10.2 除 19.10.1 以外的其他采购项目，第一次公开征集后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重新征集供应商。重新公开征集，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2 家，或者经评审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2 家，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1 家，或者经评审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1 家，且同时满足 19.10.1 所列两个条件的，可转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0. 评审

20.1 评审组织

20.1.1 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5) 向采购人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0.1.2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20.2 评审程序

20.2.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

20.2.1.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0.2.1.2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20.2.1.3 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20.2.1.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
- (2)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0.2.2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0.2.2.1 评审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0.2.2.2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采购文件中带“★”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0.2.2.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审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

20.2.2.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6)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20.2.2.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 19.10 条款处理：

20.2.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除 19.10 中规定的情形外，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20.2.3 响应文件的进一步评审

20.2.3.1 评审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审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2.3.2 评审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响应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20.2.3.3 评审委员会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20.2.3.4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

清、说明、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3.5 评价。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

20.3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3.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分。

20.3.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服务、业绩、履约能力等。

20.3.3 评分标准详见文件第三章。

21. 确定成交供应商

21.1 在综合评审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评审委员会按综合得分排名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1) 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人项目单位在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按第二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项目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在“南京邮电大学校园网”发布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5 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1.6 所有响应文件不论成交与否均不退回。

22.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

23.1 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办法的确定，以及评审过程和结果。

23.3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

关的人员透露。

五、签订合同

24.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项目单位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4.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评审报告未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应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4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25. 询问提出与答复

25.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有歧义或表述不清，或了解本公司响应被拒绝详细理由等事项，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询问人）提出询问。

25.2 被询问人应当认真审查询问事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以适当方式答复询问供应商。询问供应商通过来电、来人等非书面方式进行询问的，被询问人应当作出询问答复并做好答复记录。询问供应商通过询问函等书面方式进行询问的，被询问人应当做好询问接收登记，作出书面答复。

对采购文件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审办法等实质性内容提出的询问，被询问人可以按照审慎原则组织专家论证，参考论证意见进行澄清、修改和答复。

25.3 如供应商询问事项涉及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被询问人不予答复，向供应商说明理由和依据。

26. 质疑提出与答复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规定质疑期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6.1.1 供应商在规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6.2 供应商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6.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5 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规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质疑函通过邮寄送达的，按交邮时间计算。逾期送达的，不予接收。

26.6 采购人、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对供应商质疑资格和质疑函相关内容进行审查。审查后若发现质疑函有未按规定签字、盖章，或代理人提出质疑未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的等不符合第 26.4 条规定情形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或代理人）需更正或补充的内容，要求其在规定质疑期内补正后提出。审查后发现质疑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并书面告知理由：

（1）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依法获取可质疑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2）潜在供应商所质疑事项均为采购文件以外的事项；

（3）供应商提交质疑的时间已超过规定质疑期。

（4）质疑函未按规定签字、盖章，或代理人提出质疑未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采购人、代理机构告知后，供应商或代理人未在规定质疑期内补正后提出的。

（5）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7. 投诉提起与处理

27.1 投诉提起

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27.2 供应商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 诚实信用

28.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8.2 供应商不得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28.3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予以公示。如果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将其列入采购人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8.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第三章 评审标准

1、评审方法与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统计方法采用百分制（满分 100 分），将全部评委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方案得分高低顺序排列，由评审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2、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及规则	标准分值
1	成本分摊费报价	按照扣除水电费后流水的百分比报价，基础费率为 40%，得 12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加 1 分，最高得 32 分。低于 40%的费率，为无效标。	32
3	热水业绩	供应商提供自 2021 年 7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学生公寓热水系统空气源热泵项目 bot 或托管服务业绩，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同一项目只能作为一个业绩。同时需出具使用单位评价意见（加盖使用单位公章或学校主管部门公章），两者缺一不可。符合上述要求，使用单位评价良好或优秀的：每提供一个得 4 分，最高得 20 分。 （供应商须提供业绩清单，清单中包括项目名称、合同、业主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合同必须为供应商和用户直接签订的合同，分包的劳务安装合同无效。）	20
6	服务方案	服务质量管理方案（满意度跟踪调查、投诉处理、承诺进行满意度跟踪调查，对投诉处理及时回应等）（6 分） 内容详实、表述清晰、逻辑性强、整体方案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内容较详实、表述较清晰、逻辑性较强、整体方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内容基本详实、表述基本清晰、逻辑性一般、整体方案基本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内容简单、表述杂乱、逻辑性差、整体方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6
		巡查方案：内容详实、表述清晰、逻辑性强、整体方案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内容较详实、表述较清晰、逻辑性较强、整体方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内容基本详实、表述基本清晰、逻辑性一般、整体方案基本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内容简单、表述杂乱、逻辑性差、整体方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6

		维修改造方案：内容详实、表述清晰、逻辑性强、整体方案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9 分； 内容较详实、表述较清晰、逻辑性较强、整体方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内容基本详实、表述基本清晰、逻辑性一般、整体方案基本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得 3 分； 内容简单、表述杂乱、逻辑性差、整体方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9
		投资回收方案：供应商应提供本项目的详细投资方案，原设备的利用和拆除及合同期满后的资产移交的计划方案。方案合理得 6 分，方案一般得 4 分，方案有所欠缺得 2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6
		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 内容详实、表述清晰、逻辑性强、整体方案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内容较详实、表述较清晰、逻辑性较强、整体方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内容基本详实、表述基本清晰、逻辑性一般、整体方案基本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内容简单、表述杂乱、逻辑性差、整体方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6
7	人员配置	（1）管理人员 1 名：有能源管理师或节能评估师或能源审计师证书的，得 3 分。（提供证书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驻点维修服务人员 1 名：具有中级（4 级）以上电工证的，得 2 分。（提供证书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项目技术人员 1 名：具有机电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 2 分。（提供证书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4）空气能维护人员 1 名：从事空气能维护工作 5 年及以上的得 3 分；从事空气能维护工作 3 年及以上的得 2 分，从事空气能维护工作满 1 年得 1 分，其他不得分。（提供业主单位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以上人员均需提供人员在本单位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10
8	企业资信	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系列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不具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9	增值服务承诺	承诺在服务场所提供额外服务、或者“便民措施”（包含但不限于：浴帘，配备防滑垫，急救箱等），评委会根据供应商的承诺情况进行赋分，每提供 1 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有意义的承诺得 1 分，最高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合 计			100 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基本情况

1、仙林校区 K 学生公寓共计 6 栋 5 层宿舍楼，最高可入住 2850 余人，每栋楼每层有一个集中淋浴间，合计 30 个淋浴间，洗浴点 1#楼 55 个，2#楼 55 个，3#楼 55 个，4#楼 55 个，5#楼 75 个，6#楼 50 个。

2、现有的空气源洗浴主要设备于 2026 年新建完成。每栋楼有独立空气源洗浴热水系统，主要机组在各楼顶屋面，每栋楼现有洗浴热水系统设备配置 RSJ-VE400/MSN1-8R0[E2] 型号空气源热泵，其中【1#楼 4 台外机，2#楼 4 台外机，3#楼 4 台外机，4#楼 5 台外机，5#楼 5 台外机，6#楼 4 台外机。】热水保温水箱【1#楼 24 吨，2#楼 24 吨，3#楼 24 吨，4#楼 30 吨，5#楼 37 吨，6#楼 24 吨】以及 6 套后台控制系统（含 DN50 水表 6 个、多功能仪表 6 个）。

3、关于设备清单及图纸主要详情见附件 1 和附件 2。

二、需求内容

现需针对 K 组团热水洗浴系统维管服务进行采购：

1、采购人提供现有淋浴设施、设备和场所，供应商承担项目运营所需的水、电、人工、耗材、软件、以及合同期内涉及热水管道（供应商新建的及学校原有室内热水管道）及热水运营相关的一切管理和维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浴室保洁、排水管道疏通、所有热水系统内的设备设施（包含花洒、地漏、水龙头等的）维修保养更换、卡机系统的建设、保养、维护、改造等。

2、洗浴热水价格为 21.4 元/吨；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以上价格。

3、洗浴总流水全部进入学校指定账户，项目运营产生的水、电费，由采购人每月从总流水中扣除。

4、供应商定期按中标约定的方式进行据实结算相关费用。

服务期 6 年，在 6 年服务期满后，合作良好的情况下，经双方协商可续签 1 年。服务期间，合同一年一签（依据考核情况确定下年度是否续签）。

5、供应商若需针对现有设备情况进行改造建设（如部分楼栋机组、水箱增补、水控设备更换、控制系统、刷卡卡机及系统、浴室防水等），征得甲方同意后，由中标方进行全额投资。施工过程必须按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人相关要求施工，充分考虑安全、实用、美观以及防腐防渗漏措施等。改造项目竣工验收结束，须向采购人提供所有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

6、项目经营期满，供应商对项目投资的所有设施设备产权归采购人所有，项目结束期满后一周内办理移交相关手续。

三、服务要求

1、保证正常运行更换（更新）的设备、材料及配件等质量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以及环保要求。

2、保证对水箱等储水设备进行每年不少于一次全面清洗、消毒并有明确记录。

3、配备固定的专业维护及服务人员（其中驻点人员 1 人），定期对空气源机组、管道和太阳能装置等设施设备和淋浴场所进行巡检，以及防冻抗寒等保养，并有明确记录。

4、保证公共浴室（不含宿舍内淋浴间）干净、卫生、整洁、无异味、有防滑措施和防滑提示，定期进行全面消毒（消毒需有记录并上墙公示），地面、墙面无渗漏。

5、设有 24 小时服务热线，淋浴设施设备的故障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60 分钟。

6、供应商保证供热水系统全部设施设备及场所安全、整洁、美观。

7、供应商需服从采购人管理，在服务场所不得从事与公共淋浴服务无关的其他经营活动和出现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8、供应商有规范的经营管理服务规章制度、有全面的热水供应系统出现故障时应急预案、有完善的学生投诉渠道及解决方案、有详细的定期维护保养设施设备计划和措施。

9、服务期间若需进行改造施工等，需经甲方同意。在服务履约期间发生安全事故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四、进校现场踏勘报备：

进校参加现场踏勘的人员，应提前 2 小时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入校预约，审核通过后从南邮仙林校区南门入校。（现场踏勘二维码见下）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仙林校区樱苑学生公寓热水洗浴系统维管服务合同

甲方：_____南京邮电大学_____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公平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为规范合同当事人的交易行为，保护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仙林校区樱苑学生公寓热水洗浴系统维管服务，签署本合同：

一、委托运营管理内容

1. 服务范围：

2. 服务内容：

二、合同的起始日与期限

1. 本合同以双方签字之日为生效起始日。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缴纳履约保证金____，履约保证金应为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本票(同城)、汇票(异地)或转账，合同履行结束后，30日内无息退还。

2. 合作期限：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自2022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止，共计6年。6年服务期满后，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的需要，经双方协商后，合作期可延期一年。

合同一年一签，本年度合同期限自2022年 月 日到2026年7月17日止，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接受校方的监督、管理和考核。学生满意度不得低于85%，否则视为考核不合格，按违约处理，不再续签合同。

考核指标为(但不限于)：

- (1) 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学生对洗浴的设施、设备、使用的便利和热水的满意度 $\geq 85\%$ ；
- (2) 履行合同，没有任何违约行为；
- (3) 管理规范有序，对各类服务有记录，有回访；
- (4) 服务主动，每天对设备设施进行巡检和维护，防患未然；
- (5) 维修响应迅速及时，学生投诉少，评价好；
- (6) 服从学校的管理，满足与学生使用热水相关的刚性需求。

三、费用结算

1、热水价格：_____，开水价格固定为_____。水控器安装在热水管上，同校园一卡通系统无缝对接，如遇国家或地方政策性调整水电费单价，则热水价格双方另行商定。

2、选定方应按实际使用量承担管理、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水电费。自来水单价暂定为_____元/吨、用电单价暂定为_____元/度。如遇南京市水电价格政策性调整，收费标准同步调整。

3、如有因考核扣分等产生的费用，须在营业款中作相应的扣缴。

- 4、乙方按扣除水电费后的流水的_____ %缴纳成本分摊，纳入学校水电费账户。
- 5、除寒暑假外，每月 5 号左右结算上月相关费用，扣除水电费、资源占用费、考核费后，将剩余所有费用结算按学校规定程序结算并转入乙方账户，乙方须开具发票， 税费由乙方承担。
- 6、在合同期内相关的税、费（如银行费用）、利息应由乙方支付。
- 7、配备“校园一卡通”交易管理系统并进行日常管理，乙方按总流水的 2%缴纳校园卡维护费，同时按总流水的 3%缴纳校园卡银行结算费。**

四、服务要求

- 1、热水指标要求：终端出口水温，冬季 $\geq 45^{\circ}\text{C}$ 、夏季 $\geq 42^{\circ}\text{C}$ ，实测温度须向学校公示；各终端出水量不得低于 6L/分钟，学生可以根据需要调节水量和水温。
- 2、热水供应时间每日 11:00 至 23:00，开水供应时间为 24 小时。
- 3、乙方仅限于热水洗浴维管服务，日常具体工作由乙方管理及统筹，甲方不定期抽查热水运营工作情况，若发现问题由乙方根据甲方的意见及时整改及处理。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严格执行合同结算方式。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要求，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招标项目。
- 4、乙方在合同期间应合理使用并维护相关设施设备，保证热水的正常的供应。乙方若需对现有设备情况进行改造建设（如部分楼栋机组、水箱增补、水控设备更换、控制系统、刷卡卡机及系统、浴室防水等），需征得甲方同意后，由乙方进行全额投资。施工过程必须按国家相关标准及招标人相关要求进行施工，充分考虑安全、实用、美观以及防腐防渗漏措施等。竣工验收结束，提供所有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
- 5、热水洗浴机组、水箱、泵体、热水管道等基础设施设备以及洗浴计费卡机及系统所有维修、更换、保养等所产生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证正常运行；更换（更新）的设备、材料及配件等质量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以及环保要求。
- 6、配备固定的专业维护及服务人员（其中驻点人员 1 人），定期对空气源机组、管道和太阳能装置等设施设备和淋浴场所进行巡检，以及防冻抗寒等保养，并有明确记录。
- 7、乙方有规范的经营管理服务规章制度、有全面的热水供应系统出现故障时应急预案、有完善的学生投诉渠道及解决方案、有详细的定期维护保养设施设备计划和措施。

五、项目所有权

- 1、合同期内，由乙方为本项目投资的设备、材料、附属设施等所有权归乙方所有，房屋及其他设施归甲方所有。因使用不当等原因造成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的，由乙方负责恢复完好状态。
- 2、合同期满后，乙方投资改造或建设的设备所有权及运营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证投资设备设施完好，能正常运行。

六、保险

1. 乙方应负责与本项目有关的责任保险、人身保险和财产保险，并承担保险费。
2. 所投保险的受益人在合同有效期内应为乙方。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与处置：

1.1 甲方如因特殊原因提前解除合同，应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乙方。

1.2 由于甲方未通知乙方而对设备进行实质改动或拆除，影响了本项目的正常运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进行恢复，予以一定补偿，具体金额双方协商确定。

2. 乙方违约与处置：

2.1 在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并赔偿甲方损失，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2.1.1 在 6 年服务期内，乙方提前解除合同；

2.1.2 实质上达不到供热水服务标准的；

2.1.3 服务考核不合格的。

2.1.4 私自对主体设备进行拆除或实质性改动的。

2.2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在 7 日历天内将运营场地移交甲方，每逾期一天支付甲方违约金 1000 元。

2.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八、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 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才能生效。

2.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可以提前解除合同。如果不可抗力事件不足以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应根据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确定延期履行或部分免除责任。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遇甲方机构改革、合并或分立等原因变迁时，甲方应事先告知乙方，并将此条件列入新的实体之中。如果当事方不能接受此种条件，则甲方应在此变化发生前，与乙方协商解决此事。

4.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遇乙方停产、停业、转产、合并或分立等原因变迁时，乙方应事先告知甲方，并将此条件列入新的实体之中。如果当事方不能接受此种条件，则乙方应在此变化发生前，与甲方协商解决此事。

5. 如乙方因各种原因欲转让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乙方在转让之前，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但在未征得甲方同意之前，乙方无权以任何形式、在实质上转让或转移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

6. 若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则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的解决

1.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处理。

2. 本合同在诉讼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裁决的部分之外，其它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的附件和招标文件要求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与附件及招标文件要求之间规定不一致时，以规定详细的为准。

3.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和解释，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4.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 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之日生效。合同文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签定日期:

乙方(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签定日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

评分索引表

评分项目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及相关证明材料格式、附件

- 一、响应申请及声明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响应一览表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条款偏离表
-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 八、服务方案
- 九、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附件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附件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附件三、承诺书

目录一、响应申请及声明格式

响应申请及声明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____）响应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____，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响应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采购要求，我们的响应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小写：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采购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采购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项目的启动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与本次响应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住址）_____的（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_____，_____（项目编号）进行响应，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或分支机构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社保的证明：

目录三、响应一览表格式

响应一览表

(请将响应一览表放置于响应文件首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报价	成本分摊费报价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目录四、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06 月）至少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须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格式见后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06 月）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企业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除外）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响应：

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②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③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目录五、分项报价表格式

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备注
1						
2						
3						
4						
5						
总计（元）						

注：1、行数不够可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盖章）：

目录六、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条款	响应	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无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等于采购文件要求，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 3、响应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应通过简单拷贝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目录七、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响应	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无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等于采购文件要求，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 3、响应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应通过简单拷贝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服务方案或承诺

目录九、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执业资格/ 相关证书	技术职 称	工作经 历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目录十、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附件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或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若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若有）

声明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_____承诺：

承诺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